

上海出台《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规范》

照亮未成年人成长“隐秘的角落”

□见习记者 谢钱钱

上海出台《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规范》，为未成年人的成长照亮“隐秘的角落”。

至今，上海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已逐步从“碎片化”的司法社会工作服务提供，向一体化、以服务对象需求为导向的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体系转变。未来，社会工作专业力量将以其“柔和”的手段，介入到少年司法工作中，成为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的有效途径，照亮未成年人成长“隐秘的角落”。



以“柔和”手段介入少年司法工作

小张初中肄业后离开老家随姐姐到上海打工，无意间在网上聊天时获悉买卖身份证件可以赚取差价，因此萌生了以此赚钱的念想并付诸行动，最终因涉嫌买卖身份证件罪被司法机关依法处理。因年龄未满18周岁，人民检察院委托上海市阳光社区青少年事务中心安排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对其进行相对不诉考察教育。

初见小张，他沮丧茫然，完全搞不明白自己不偷不抢就转手一些别人遗失的身份证哪里错了。六个月的监督考察期间，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杨

阳(化名)通过社会工作理念和方法从小张的法制意识、个体压力、行为认知、不良朋辈、家庭教育等角度系统地展开个案帮教工作，最终帮助小张顺利度过考察期，开始了自己的新生活。

类似小张这样的触法未成年人不在少数，据司法机关统计，近年来，上海年均批准逮捕涉罪未成年人200余人。涉罪未成年人作为一个特殊的群体，其智力发展、辨别能力和自控能力都未成熟，如果在其出现罪错行为之后能及时采取有效的措施积极地引导矫正，既是对他们的积极保护，

也是对社会稳定的有力维护。

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体系作为社会工作在少年司法领域中的运用，以社会支持系统理念为依据，通过社会工作专业力量介入到少年司法工作中，因其相对“柔和”的手段，成为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的有效途径。

记者日前了解到，经过近1年的起草和完善，《上海市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规范》正式出台，并将于今年10月1日正式实施，为中国少年司法发源地上海注入新的活力。

四大服务板块逐渐成型 需求为导向帮扶青少年

2014年，阳光社区青少年事务中心社工林燕(化名)通过家访了解到，还在上初中的小李由于父母离异，家庭教育缺失。从小跟着奶奶一起生活的她，长期缺乏父母的关爱，慢慢地开始不合群。她在学校中，难以跟老师接触，遇到考试压力加大，甚至无法继续进行学习，到最后频繁地逃课，最后辍学。然而，在校外上补习班时，小李却表现较为良好。社工介入以后，首先同意其暂时辍学、保留学籍。小李开始在家中自学，最后还通过中考，进入一所中专学校。在后续的几年中，社工也时时刻刻对其进行帮扶，直到现在。

目前，司法社会工作已经构建出“犯罪预防的未成年人社会工作服务”、“涉刑事案件未成年人社会工作服务”、“涉民事案件的未成年人社会

工作服务”和“司法程序中涉及的其他未成年人社会工作服务”四大板块内容。将未成年人的问题，在还没有严重到违法、违规之前，通过学校、社区或者走访所得到的反馈，提前“扼杀”在摇篮里，是社工们的工作方向。

林燕介绍：“涉及违法犯罪的问题，其实都和家庭的经历、家庭教育、家庭氛围有关，在我们接触的青少年里，处于不完整家庭中的青少年比例很大。”家事审判的工作对走入迷途的未成年人来说便非常重要。

林燕称，目前她主要负责35岁以下涉及未成年人的离婚案件，或者是在家庭纠纷里包含未成年人的案件，社工进行调查、调解以及跟进。上海的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体系正从简单的碎片化的服务提供逐步向一体化、以服务对象需求为导向的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体系转变。

帮扶人群分类细化、“两条龙”合作机制深触青少年



张秋慰问困境青少年并赠送书籍

资料照片

出身名校的女生小王，初中时期却突然开始逃课、泡吧，屡屡跟学校、家长发生矛盾，最后甚至辍学。2018年年底，学校转接到阳光社区青少年事务中心以后，社工们开始深入了解这个像“小刺猬”一般的孩子的内心。

据阳光社区青少年事务中心督导张秋(化名)介绍，“依据小姑娘的一些行为特征和交友的情况，我们慢慢地发现了一些问题。”社工介入后，逐步开展走访活动，然而刚开始时，小王表现得非常抗拒，不愿意接受陌生人的帮助。“她就像刺猬一样，但凡受到一丁点的接触，就会觉得不舒服，刺全部张开来。”对于社工们来说，这

种情况并不少见。如何用柔性的手段和沟通技巧深入他们的内心，需要社工专业的服务以及时间的花费。

“我们开始了长时间的心理安抚，当小姑娘情绪上来时，我们都尽量尊重她，要求我们离开，我们可以先离开，她不愿意了解的话题，我们就不说。”慢慢地，社工发现小姑娘喜欢化妆打扮、美甲等，这是一个突破口！社工便从爱好这方面入手，逐步打开她封闭的内心。因为抗拒社工，他们便用微信、抖音跟她打交道，“通过年轻人喜欢的方式走近他们，后来慢慢地愿意意见你了，上门沟通便会通畅很多。”效果是很明显的，“后来，只要她与母亲发生冲突，就

会想到来找社工。”一种不离不弃的信任，在社工和走入迷途的青少年之间搭建起来。

直到现在，小王还在跟社工保持联系，每个月会有一次上门走访。现在的她，已经活泼开朗了许多，也慢慢跟家人打开心扉。

“但是，有些情况下，学校转接过来之后，青少年本身存在的问题其实已经比较严重，导致青少年本身问题得不到及时帮扶、社工工作开展难度加大。”为了解决这样的问题，张秋介绍，“阳光社区青少年事务中心目前已经慢慢地和检察院建立保护处分机制，一旦学校发现问题，便可以转接到检察院或者教育局，随后转接给社工，进行深入帮扶。”时至今日，上海的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已形成“司法一条龙”和“社会一条龙”的合作机制，这是以秉持“儿童最大利益原则”的司法领域和以“弱势群体的利益为实践目标”的社会工作领域共同关注未成年人犯罪及保护的必然趋势。

而同样的，上海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已从单纯的涉刑事案件的未成年人社会工作服务延展至有不良或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的犯罪预防、困境儿童的未成年人社会工作服务。包括，有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涉罪未成年人、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未成年在押服刑人员、刑罚执行完毕的未成年人、未成年被害人、未成年证人、司法程序中涉及的其他未成年人等，这样的细化实现了服务对象的全覆盖。

流程细化及时跟进

专业服务照亮成长道路

过去，由于在青少年触法后，往往只对他们进行口头训诫，没有后续处理便“放掉了”，当监护人不能及时到场时，后续跟踪教育的工作更加无法开展。如今，张秋介绍，社工作为“合适成年人”及时介入，通过违禁处罚人群的分类管理，便可以直接入库开展服务，并及时跟进。

“合适成年人”到场之后，会对青少年进行信息收集，“在填写统计表以后，信息会直接反馈到阳光中心。随后，从学校或者是公安方面，再对人群资料进行收集入库、跟踪开展个案服务。并且对其再犯可能性进行评估，减少再犯的概率。”

记者了解到，社工每周都要写一份保护处分的服务记录交给司法负责人，同时对受保护处分的孩子进行家庭教育与指导。与检察院签订的家庭教育协议和保护处分的帮

教协议，可以让社工更好地进行后期服务。除此以外，每月也会进行个案跟踪，督导开展对个案的了解，以便更好地开展服务。

当然，社工上岗也是需要专业的培训。张秋介绍，“一般我们会用经验比较丰富的、至少工作经验在两年以上的社工，曾经参与过相关培训和相关司法工作的社工才可以进行工作。”

近年来，多家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近千名专职、专业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在十六年的一线工作中积累了丰富的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实践经验，共计3000余名触法未成年人提供司法社会工作服务，上海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及占犯罪总人数比例连续十三年均保持下降的趋势。

未成年人是国家和民族未来的希望，《规范》出台后，相信上海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将以更为专业化、人性化的服务为未成年人的成长照亮前方的道路。